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016 年，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州老窖”或“公司”）秉承“天地同酿，人间共生”的企业哲学，主动承担社会责任，高度重视质量安全与环境保护、充分保障消费者和员工合法权益、积极开展精准扶贫。报告期内，公司荣获了“金牛最佳分红回报”奖、“第十二届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金圆桌奖—优秀董事会”、“第十三届新财富杰出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全国产品和服务质量诚信示范企业”、中国年度最佳雇主 100 强、首届“四川省十大扶贫爱心组织”等荣誉。

一、股东与债权人权益保护

（一）实现高比例现金分红。2016 年，公司向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11.22 亿元。上市 22 年，公司累计派发现金红利 135.79 亿元，从资本市场直接募集资金仅为 11.45 亿元，公司所派发现金红利是募集资金的 12 倍。

（二）强化公司规范化运作。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证监会、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规章制度，围绕制度、流程和合同，继续开展了制度清理和规范管理专项工作，对公司原有 302 个制度进行“留、修、废、增”，进一步提升了公司规范化管理水平。根据监管要求，及时修订了公司《章程》与《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并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组织公司董、监、高及关键岗位员工参加监管部门举办的各类资质学习和专业培训，有效提升了公司规范化运作的意识和能力。通过开展关联交易规范专项工作，制定了关联交易登记台账，梳理了关联交易流程及关联单位名单，建立健全了公

司关联交易监控体系与考核机制。

（三）规范信息披露管理。2016年，公司以“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的模式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开展信息披露。全年共发布公告81份，未发生一起披露质量问题。公司通过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设立专线咨询电话、举行投资者见面会、组建投资者微信群、举办集体接待日活动等方式，加深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认同，维护了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四）加强债权人权益保护。债权人是公司外部利益的重要相关者，公司始终重视对债权人合法权益的保护，严格遵守相关合同与法律法规，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有力维护了与相关方的合作关系，为公司健康发展创造了有利环境。

凭借在上市公司治理方面的良好表现，公司董事长刘淼荣获“2016十大经济年度人物”、“2016（第九届）中国上市公司最受尊敬董事长”、“2016中国上市公司口碑榜·最佳董事长”、“第十二届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金圆桌奖—最具战略眼光董事长”、“2016中国酒业年度经济人物”；公司董事会秘书王洪波荣获“第十二届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金圆桌奖—最具创新力董秘奖”、“第十三届新财富金牌董秘”等荣誉。

二、供应商、客户与消费者权益保护

（一）提升服务水平。公司构建起了“四总三线一中心”的营销组织架构，北京、郑州、西安等全国“7大营销服务中心”建成运行，加快推进了北京、上海、深圳和成都4大人才公司建设，为经销合作伙伴和广大消费者提供了高效服务。公司始终践行“客户中心论”的服务理念，为广大消费者提供真诚优质的服务，确保了企业持续稳健发展。大力开展体验营销，举办了“七星盛宴”、国窖荟、

6080 时光记忆品鉴会、魅力时光俱乐部、“泸州游”等体验营销活动，与消费者保持了良性互动。持续加强与房地产企业、汽车销售企业、征婚交友网站、租车代驾平台、各主要高校校友会等的异业合作，创新开展客户服务及会员管理工作，巩固和拓展了客户群体。成功实施全员营销工作，常态化开展员工礼仪、接待和商务服务培训，进一步强化了主动服务、贴心服务、高效服务的意识，营造了浓郁的服务文化氛围。

（二）狠抓产品质量。公司坚守“让中国白酒的质量看得见”的管理理念，强化公司质量监管部门作用，充实质量监管队伍，严守了质量第一的生命线。不断健全完善企业标准体系，制定了严于国家标准的企业标准体系。借助国家酒检中心、国家包材检验中心等国家级质量监督平台，对公司各个系列产品进行严格检验把关，加牢了质量安全的防火墙。邀请国内知名的酒类和食品质量安全专家，对原粮供应、基酒生产、存储灌装等生产环节进行了严格的审查，有效杜绝了食品安全隐患。公司保证基酒 3 至 5 年储存期方可灌装的基础上，将国窖 1573 瓶藏期保持在 3 个月以上，进一步确保了酒体的陈酿老熟与品质口感。2016 年，公司荣获了“全国实施卓越绩效模式先进企业”、“全国质量信得过产品”、“全国产品和服务质量诚信示范企业”、“全国白酒行业质量领先品牌”等荣誉。

（三）净化市场环境。为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进一步保护公司知识产权，公司积极协调各地公安机关和工商执法部门，开展了对公司产品的市场打假工作。2016 年，公司组建成立了产品鉴定服务中心，配置了专业的打假人员，进一步加大了对消费者合法权益的保护力度。全年公司知识产权和市场打假部门共走访市场终端 4 万余个，查处查获制售假仿冒窝点 250 个，查处假冒产品 17 万瓶（套）、假冒

包材 79 万套，查处仿冒产品 18 万瓶（套）、仿冒包材 45 万套。公司建立了更为健全的市场管理审计和监察制度，有效确保了全国市场环境的干净清爽。

（四）加强廉洁建设。公司始终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央“八项规定”等党纪党规。组织学习了新《党章》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风廉洁建设等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制定了《案件查办管理办法》、《员工廉洁从业管理规定》等 6 个制度，修订完善了《党风廉洁建设考核管理办法》、《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 3 个制度，进一步强化了对关键性、敏感性业务的监管。开展了对北京、陕西、宁夏、甘肃、河南、河北、广东等地营销费用落地及销售费用履职情况的检查，有效预防了销售一线违纪违法问题的发生。组织了对公司项目及业务费用使用情况的审计监察，杜绝了吃拿卡要和跑冒滴漏的行为，保持了公司风清气正的经营环境。

三、员工合法权益保障与提升

（一）健全晋升通道。2016 年，公司坚持关心员工生活，帮助员工成长成才，在合法合规保障员工薪酬福利待遇的同时，及时启动了员工专业级和行政级“双通道”职业晋升机制。顺利实施了人才发展及绩效薪酬项目，梳理和健全了公司员工岗位体系，为员工能力素质的提升和未来开发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加快实施了营销指挥者培养计划，从全公司选拔 3 批次优秀员工进行集中培训和会战练兵，进一步壮大了营销管理人才梯队。

（二）实施正向激励。按照“以人为本、正向激励”管理思路，公司连续制定了关于企业年金方案、全员营销奖励方案和薪酬福利考核分配方案等一系列为全体员工谋福祉、提待遇的重要文件，为实现中长期激励奠定了基础。积极探索利用年金、奖金分成等多种方式，

建立更为科学的分配激励机制，增强了全体员工的归属感、荣誉感、获得感和向心力，初步形成了员工自我激励、主动成长的良性机制。2016年，公司荣获中国年度最佳雇主100强、四川省模范劳动关系和谐企业等荣誉称号。

（三）助力员工发展。2016年，公司组建成立培训部，共针对各体系、各部门、各层级管理人员和员工举办专项培训160场，参训覆盖人数达近8000人次。积极依托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专家院士工作站、国家固酿中心等科研平台，培养了在管理、销售和生产等领域的高精尖人才。持续开展职业技能培训、从业资格认证培训和非学历高等教育，评定中级工程师6人，初级工程师10人；高级酿酒师16人，酿酒师4人，助理酿酒师20人；一级品酒师9人，二级品酒师2人，三级品酒师29人。公司荣获全国“安康杯”竞赛优胜企业，多人荣获四川省技术能手等荣誉。

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一）加强安全管理。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企业”的管理要求，全年开展安全隐患排查64次，安全隐患整改58个，安全处罚12次。开展安全管理人员、特殊工种人员、新入职人员安全及消防知识培训26场次，组织防汛、防火等应急演练20场次，有效增强了公司员工安全意识与技能。

（二）加强节约意识。公司积极倡导“节约”、“环保”和“健康”的价值观，大力践行绿色办公，实现了对资源的充分利用和有效节约。在日常生产经营工作中，公司广泛利用自媒体、内部刊物、文化上墙等手段，积极提倡合理使用空调、电梯等用电设备，不断减少一次性物品（纸杯、纸巾等）的消耗，形成了员工节约环保的工作习惯。公司通过OA平台的搭建与运用，顺利实现了无纸化办公。

（三）加强环境保护。2016年，公司修订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一步完善了《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和《应急资源调查报告》。全面落实环保目标责任书的签订与分解落实工作，重点加大了环保责任的考核力度，全年未发生一起环境投诉事件和环境污染事故。全年公司共开展环保隐患大排查4次，实施环保专项与日常检查60次，并严格按环保规定公开自行监测信息。

五、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

（一）大力开展扶贫济困。为确保精准扶贫帮扶对象顺利脱贫，公司成立了扶贫工作组，制定了“一户一册”帮扶方案，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了精准扶贫工作。公司通过为对口帮扶村开展农产品认购、帮助实施基础设施建设、深入开展产业扶贫等措施，有力促进了当地贫困户脱贫致富，进一步树立了泸州老窖负责任、有担当的企业形象。2016年，公司用于精准扶贫1710万元，荣获首届“四川省十大扶贫爱心组织”、“四川资本市场2016年扶贫工作先进单位”、“泸州市2016年度‘百企联百村’优秀单位”等荣誉，董事长、党委书记刘淼荣获四川资本市场2016年扶贫工作先进个人。

（二）坚持开展捐资助学。2016年，公司继续开展捐资助学工作，包括“栋梁工程”、“泸州老窖奖学金”奖、“泸州老窖金教鞭奖”、泸州老窖天府中学发展基金等捐资助学活动，全年累计捐款730万元。其中，向栋梁工程捐赠40万元的扶贫助学款，“泸州老窖奖学金”和“泸州老窖金教鞭奖”共捐款90万元，泸州老窖天府中学发展基金600万元。

六、存在问题及整改情况

针对2014年公司发生存款异常的问题，公司进行了深刻、认真、全面的反思和检查，及时从内部制度、流程、人员等方面入手，全力

强化内控管理，切实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016年，公司继续加大财务风险防控力度，修订完善财务业务操作流程，实现了财务管理的安全与高效，有力维护了公司与广大股东的权益。

七、2017年社会责任工作及目标

（一）强化质量技术。不断弘扬“工匠精神”，坚持实施生产和质量“双线管理”，不断加强对原粮供应、基础酒生产、酒体设计、包材采购、包装生产和仓储运输等全过程的质量监管。坚持开展对原粮供应、基础酒生产、存储灌装等关键环节的质量审计，不断完善质量审计体系。扎实推进泸州老窖酿酒工程技改项目建设，为公司产能与质量的“双提升”奠定基础。

（二）强化财务管理。继续推进财务共享系统实施项目，不断提升财务专业化服务水平，构建更为专业科学、完善的财务管理体系。提升风险防控水平，进一步完善财务风险预警及控制机制，全面加强公司内控管理。重点强化销售财务体系的规范管理力度，不断加强对品牌专营公司财务工作的指导、管理和考核。

（三）强化人才培养。进一步完善员工专业级和行政级“双通道”职业晋升机制和分层激励机制，全面打通管理线和业务线并行的“双梯制”职业发展路径。继续深入实施人才发展与绩效薪酬项目，不断细分考核指标，进一步激发广大员工的成长动力。积极探索利用年金、奖金分成等多种方式，建立更为科学的分配机制，让全体员工更多分享到企业发展的成果。

（四）强化廉洁建设。不断发挥好公司经理办公会、销售公司经理办公会、生产经营调度会等公司级战略决策机制的作用，确保民主集中和科学决策。对公司的“三重一大”等问题，继续坚持集体研究决策。按照公司党委的要求，继续开展“两学一做”教育活动，严格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以及市委市政府“十二项规定”。积极践行“走出去、走下去、走上去”的工作作风，加强与基层一线的联系与沟通，积极开展对标学习。

（五）强化责任履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和公司董事会的有关要求，全力做好上市公司治理相关工作，切实保障包括中小股东、债权人在内的全体股东权益。坚持开展精准扶贫、捐资助学等公益活动，积极履行企业公民责任。继续服务地方经济，不断创造就业岗位，带动财税增收。

（六）强化安全环保。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不断完善安全应急预案，积极开展安全教育培训，切实提高全员安全意识，持续开展安全审计工作，全面排查安全隐患，有效预防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严格按照白酒行业清洁生产一级单位的管理要求，不断加强环境保护，确保废水、废气、废渣及噪声达标排放。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9日